

# 招标人承诺书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从化交易部：

我单位作为广州市从化区太平供销社 2.3MW 分布式光伏项目的招标人，委托广州群生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进行招标，现对广州市从化区太平供销社 2.3MW 分布式光伏项目招标作出如下承诺：

一、我单位对本项目进行了可靠的投资决策，确保本项目在实现既定建设标准和满足既定功能情况下，不会发生决算超预算、预算超概算、概算超估算的“三超”现象的发生。

二、我单位自行承担因项目相关条件发生变化或与经审批的文件不一致而导致的相关法律风险。

若我单位和招标代理机构违反承诺，我单位和招标代理机构承担相关责任，并自愿纳入不良信用记录，若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招标单位： 广州智都新能源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1月5日

招标代理机构： 广州群生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1月5日